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18-070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关于第十七届发审委对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申请文件审核意见的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配股申请已于2018年11月1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第十七届发行审核委员会2018年第173次工作会议审核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配股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9)。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第十七届发审委对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申请文件审核意见的函》(证发反馈函[2018]86号)(以下简称“意见函”)。

收到上述意见函后,公司及中介机构对意见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一落实,并就相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及光大证券关于第十七届发审委对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申请文件审核意见的函的回复》。

公司本次配股发行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300560 证券简称:中富通 公告编号:2018-083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82),定于2018年12月12日(星期三)下午14:30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基本情况

1、提案人:陈融洁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18年11月27日公告股东大会召开通知,直接持有53.51%股份的股东陈融洁先生,在2018年12月1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章程修订案(临时提案)》

三、除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18年11月27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18年12月12日(星期三)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2月12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2月11日—2018年12月12日。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12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11日下午15:00至2018年12月12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5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8年12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F区4号楼第20层会议室

五、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提案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提案二:《公司章程修订案》;

注:该章程修订案的内容由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的《章程修订案》合并而来。

提案三:《公司章程修订案(临时提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一、二已由公司2018年6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8年11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提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及同日披露的股东大会资料。

(三)特别强调事项:以上提案均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六、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2.00	《公司章程修订案》	√
3.00	《公司章程修订案(临时提案)》	√

七、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8年12月11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2:30至5:30;

3、登记地点:福州市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F区4号楼第20层。

4、登记办法: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3)拟出席会议的股东也可将上述材料的复印件邮寄或传真到公司证券部,并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

八、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州市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F区4号楼第20层

联系人:张伟玲

联系电话:0591-83800952 传真电话:0591-87867879

邮编:350003

2、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九、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十、备查文件

1、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2、《公司章程修订案-临时议案》

3、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特此公告。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3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3、《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560;投票简称:富通投票

2、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提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提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2.00	《公司章程修订案》	√
3.00	《公司章程修订案(临时提案)》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12日上午0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11日下午15:00至2018年12月12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对会议审议事项具有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事项投票指示如下表,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不可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赞成	反对	弃权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2.00	《公司章程修订案》	√			
3.00	《公司章程修订案(临时提案)》	√			

(说明:请在每个提案项目后的“赞成”、“反对”或“弃权”空格内择一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赞成”、“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提案项,该提案项的表决无效、按弃权处理。)

一、委托人情况

1、委托人姓名:

2、委托人身份证号:

3、委托人股东账号:

4、委托人持股数:

二、受托人情况

5、受托人姓名:

6、受托人身份证号:

本委托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召开当天。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年月日

注:1、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件3: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证券代码:002740 股票简称:爱迪尔 公告编号:2018-141号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追加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迪尔”、“本公司”或“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江苏千年珠宝有限公司100%股权和成都蜀茂钻石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收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各方出具的追加承诺。前述各相关方追加承诺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方苏州爱迪尔金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层股东针对股份锁定的承诺

苏州爱迪尔金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各最终出资人均出具承诺:自本次交易中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支付对价的股份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届时苏州爱迪尔金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份额或要求回购、退伙,亦不以任何方式转让、让渡或约定由其他主体以任何方式部分或全部享有本人直接或间接享有的与爱迪尔股份有关的权益。如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承诺锁定期的,本人/本企业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意见对锁定安排进行相应调整并予执行。

二、交易对方苏州爱迪尔金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针对锁定期满后执行退伙的承诺

苏州爱迪尔金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具承诺:经本企业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苏州鑫泓金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两位合伙人拟按照本企业所有合伙人签订的合伙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决议等约定完成退伙,宁波承弘金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拟按照本企业所有合伙人签订的合伙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决议等约定减少其在苏州爱迪尔金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份额,本企业将在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具体办理合伙人退伙及减少合伙份额。

三、公司针对锁定期内放弃对苏州爱迪尔金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全部表决权的承诺

公司出具承诺:在苏州爱迪尔金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取得本公司股份后十二个月内本公司将自愿放弃在苏州爱迪尔金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全部表决权,并将在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从苏州爱迪尔金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退伙,避免因持有苏州爱迪尔金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份额而间接持有自身股份。

四、备查文件

1、交易对方苏州爱迪尔金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层股东针对股份锁定的承诺

2、交易对方苏州爱迪尔金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针对锁定期满后执行退伙的承诺

3、公司针对锁定期内放弃对苏州爱迪尔金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全部表决权的承诺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通过奕丰基金办理申购起点、最低赎回份额及最低持有份额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奕丰基金”)协商一致,自2018年12月3日起,调整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通过奕丰基金申购(含定投申购)起点、最低赎回份额及最低持有份额。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诺安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11

二、调整内容

1、自2018年12月3日起,投资者通过奕丰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的申购业务,首次最低申购金额调整为10元(含),追加申购最低金额调整为10元(含),每期最低定投申购金额调整为10元(含);

2、自2018年12月3日起,投资者通过奕丰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的赎回业务,单笔最低赎回份额调整为10份,单个基金账户最低保有份额调整为10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但某笔赎回导致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一个网点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相应的最低赎回限额或最低保有份额时,余额部分的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重要提示:

1、本次调整仅针对通过奕丰基金办理诺安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含定投申购)、赎回业务,具体调整情况请以奕丰基金页面显示为准。

2、业务开始或结束办理的具体时间及具体程序、规则以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有变动,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3、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84-0500
网址:www.ifastps.com.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03859 证券简称:能科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8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补充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8年11月7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1647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要求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中的问题进行认真核查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回复,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同时,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上述反馈意见回复说明等相关材料。

根据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补充,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1647号]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2887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 公告编号:2018-082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年4月24日召开了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9,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并授权董事长进行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就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管理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情况

1.产品名称:非凡资产管理瑞赢系列3M(产品代码:FGAE18611C)

2.产品收益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起息日:2018-11-30

4.产品到期日:2019-2-28

5.预期年化收益率:浮动收益率,4.4%-4.6%

6.投资金额:2,000.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情况

1.产品名称:时时添金系列代客理财产品2018005期

2.产品收益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起息日:2018年11月29日

4.产品到期日:2019年2月28日

5.预期年化收益率:5.0%

6.投资金额:3,0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授权额度内,无需再另行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四、投资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了产品具有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管理人风险、信用风险、法律与政策风险、延期支付风险、早偿风险、流动性风险、在投资风险、理财计划不成立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12个月以内(含)的理财产品;

2. 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合理的购买理财产品以及建立投资台账,及时进行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以确保理财资金的安全,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 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及风险控制措施,并提示风险。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短、风险较小。与此同时,公司对现金管理使用的自有资金进行了充分的预估和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本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产品收益率	产品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资金来源	到期情况
1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6M)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5.20%	2017-12-6	2018-6-6	自有资金	已到期
2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3M)	非保本开放式	5,000.00	5.10%	2018-5-8	2018-8-8	自有资金	已到期
3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6M)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7,000.00	5.10%	2018-2-1	2018-8-1	自有资金	已到期
4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中银智富-上海2018230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5.20%	2018-3-2	2018-9-3	自有资金	已到期
5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6M)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1,700.00	5.20%	2018-3-5	2018-9-5	自有资金	已到期
6	天津百绿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天添金9210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159.00	5.04%	2018-3-5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已到期
7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天添金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12,000.00	4.66%	2018-7-26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已到期
8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天添金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4.66%	2018-8-10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已到期
9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6M)	非保本开放式	8,700.00	5.20%	2018-4-17	2018-10-17	自有资金	已到期
10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6M)	非保本开放式	21,000.00	5.30%	2018-5-4	2018-11-4	自有资金	已到期
11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递增(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	2018-9-3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2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利多多之步步高升(产品代码:23011771 01)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	2018-9-4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3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递增(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	2018-9-6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4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递增(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	2018-9-6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5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利多多之步步高升(产品代码:23011771 01)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4,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	2018-9-7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6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利多多之步步高升(产品代码:23011771 01)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2,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	2018-9-7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7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递增(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8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递增(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9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天添金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浮动收益率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0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天添金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浮动收益率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1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天添金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浮动收益率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2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专属理财1号94天型Z1180940 05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4.70%	2018-10-23	2019-1-25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3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证收益型	10,000.00	4.30%	2018-11-1	2019-1-30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4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递增(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10,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	2018-11-7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5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1M)	非保本开放式	10,000.00	4.30%	2018-11-7	2018-12-7	自有资金	未到期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未到期的本金总金额为人民币81,000.00万元。(含本次)

七、备查文件

1.厦门国际银行理财产品说明书、理财申购单;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合同、协议书及理财回单。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30日

长盛中证金融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金融地A份额停复牌的公告

根据《长盛中证金融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相关规定,长盛中证金融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8年11月30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长盛中证金融地产份额(即基础份额,包括场外份额和场内份额,场内简称“金融地产”,基金代码:160814)、长盛中证金融地产A份额(以下简称“A类份额”,场内简称“金融地A”,基金代码:150281)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A类份额将于2018年12月3日暂停交易,并将于2018年12月4日开市起恢复交易。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长盛中证金融地产B份额(场内简称“金融地B”,基金代码:150282)正常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8年12月4日A类份额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8年12月3日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A类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且折算前(2018年11月30日)的收盘价扣除约定应得收益后与2018年12月4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12月4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日

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长盛中证全指证券份额和长盛中证全指证券A份额停复牌的公告

根据《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相关规定,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8年11月30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长盛中证全指证券份额(即基础份额,包括场外份额和场内份额,场内简称“券商分级”,场内代码:502053)、长盛中证全指证券A份额(即A类份额,场内简称“券商A”,场内代码:502054)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场内基础份额和A类份额将于2018年12月3日暂停交易,并将于2018年12月4日开市起恢复交易。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长盛中证全指证券B份额(即B类份额,场内简称“券商B”,场内代码:502055)正常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2018年12月4日A类份额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8年12月3日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A类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A类份额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约定应得收益后与2018年12月4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A类份额2018年12月4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2018年12月4日场内基础份额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8年12月3日场内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场内基础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且场内基础份额折算前的收盘价与2018年12月4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场内基础份额2018年12月4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安排如有调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发布公告,具体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日

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份额和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停复牌的公告

根据《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相关规定,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8年11月30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份额(即基础份额,包括场外份额和场内份额,场内简称“一带一路”,场内代码:502013)、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A份额(即A类份额,场内简称“一带一A”,场内代码:502014)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场内基础份额和A类份额将于2018年12月3日暂停交易,并将于2018年12月4日开市起恢复交易。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B份额(即B类份额,场内简称“一带一B”,场内代码:502015)正常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2018年12月4日A类份额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8年12月3日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A类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A类份额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约定应得收益后与2018年12月4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A类份额2018年12月4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2018年12月4日场内基础份额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8年12月3日场内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场内基础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且场内基础份额折算前的收盘价与2018年12月4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场内基础份额2018年12月4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安排如有调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发布公告,具体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日

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长盛上证50和长盛上证50A份额停复牌的公告

根据《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相关规定,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8年11月30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长盛上证50份额(即基础份额,包括场外份额和场内份额,场内简称“上50分级”,场内代码:502040)、长盛上证50A份额(即A类份额,场内简称“上50A”,场内代码:502041)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场内基础份额和A类份额将于2018年12月3日暂停交易,并将于2018年12月4日开市起恢复交易。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长盛上证50B份额(即B类份额,场内简称“上50B”,场内代码:502042)正常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2018年12月4日A类份额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8年12月3日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A类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A类份额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约定应得收益后与2018年12月4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A类份额2018年12月4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2018年12月4日场内基础份额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8年12月3日场内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场内基础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且场内基础份额折算前的收盘价与2018年12月4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场内基础份额2018年12月4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安排如有调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发布公告,具体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日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因业务发展需要,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3日起由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18号城建大厦A座20-22层、9层迁入新地址办公,公司原客服电话(400-888-2666)保持不变,现将联系方式公布如下:

| 公司名称 |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